第二十六届中国新闻奖

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自荐参评作品（公示）

根据记协发〔2016〕2号《关于第二十六届中国新闻奖、第十四届长江韬奋奖报送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拟自荐由江苏公共·新闻频道周会峰、查金、张健、虞嘉、李崇德主创的《骆马湖的“忧伤”》参评第二十六届中国新闻奖电视连续报道项，现予以公示（参评材料见附件）。

附件1：中国新闻奖参评作品推荐表

附件2：中国新闻奖系列（连续、组合）报道作品完整目录

附件3：《骆马湖的“忧伤”》代表作文字稿

附件1

中国新闻奖参评作品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标题 | | | | 骆马湖的“忧伤” | | | | | 参评项目 | | | | 电视系列（连续、组合）报道 |
| 体裁 | |  | | |
| 语种 | | 中文 | | |
| 作 者  （主创人员） | | | | 周会峰 查金 张健  虞嘉 李崇德 | | | 编辑 | |  | | | | |
| 刊播单位 | | | | 江苏省广播电视总台 | | | 首发日期 | | 2015 年6 月5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 |
| 刊播版面(名称和版次) | | | | 江苏公共·新闻频道  《新闻360》栏目 | | | 作品字数  （时长） | | 6分18秒 | | | | |
| ︵  采作  编品  过简  程介  ︶ | | | 针对骆马湖非法采砂猖獗、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的状况，2015年年初，记者就进行策划、调查，并在《新闻360》“6·5环境日”特别直播节目中集中播发第一条调查报道。大量的独家调查画面和航拍画面富有冲击力，充分展现出骆马湖近万条相关船只非法采砂的乱象及其成因。节目播出后，记者又不辞艰险，长期驻守骆马湖，连续发出7条跟踪报道，揭示骆马湖禁采工作虽然整体呈良性发展，但仍然存在诸多问题，并对这些问题进行深入的调查和总结。  本材料节选8期节目中的3期，《环境大调查：骆马湖的“忧伤”》为第一篇报道，播出时间2015年6月5日；《骆马湖非法采砂得到有效遏制 阔别十年银鱼渔汛再现骆马湖》为第五篇报道，播出时间2015年12月4日，反映在本系列报道推动下，全面禁采实施半年之后，骆马湖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十年未见的骆马湖银鱼鱼汛再次出现，骆马湖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果；《骆马湖"禁采"任重道远》为最后一篇报道，播出时间2015年12月31日，在肯定骆马湖禁采工作成绩的前提下，对骆马湖禁采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总结并提出深层思考。 | | | | | | | | | | |
| 社  会  效  果 | | | 报道在骆马湖周边乃至全国都产生较大影响，推动水利部、徐州市、宿迁市联合发布公告，全面禁止骆马湖水域非法采砂，持续不断的报道也成为骆马湖禁采形势的风向标，并从舆论监督角度推动省、市、县各级禁采部门的工作。在本报道推动下，骆马湖已无大规模盗采现象，湖水水质和生态环境都得到极大改善。另外，报道还引发新华社、人民日报等中央级媒体和诸多省内媒体的跟进报道，两次得到中央领导批示，江苏省委省政府、省人大对骆马湖禁采工作的落实和相关立法工作也高度重视，从执法、财政、督查、法律法规等诸多方面给予支持。 | | | | | | | | | | |
| ︵  初推  评荐  评理  语由  ︶ | | | （自荐）本报道社会效果显著，以媒体的力量推动了骆马湖生态环境的改善，推动了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报道综合运用航拍、暗访等诸多电视手段，具有强大视觉冲击力，起到了事半功倍的效果；在拍摄过程中，记者冒着生命危险，在人身安全多次受到当地黑恶势力的威胁情况下仍长期驻守骆马湖，并且多次抵制住非法采砂团伙的金钱诱惑，体现主流媒体的正义和担当。  签名：  （盖单位公章）  2016年 月 日 | | | | | | | | | | |
| 联系人(作者) | | | | | 周会峰 | | | 手机 | | 13357805975 | | | |
| 电话 | | 025-83188341 | | | | E-mail | | beache@163.com | | | | | |
| 地址 | | 江苏省南京市北京东路4号  江苏广电总台新闻中心 | | | | | | | | 邮编 | | 210008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中国新闻奖系列（连续、组合）报道作品完整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品标题 | | 骆马湖的“忧伤” | | | | |
| 序  号 | 单篇作品标题 | | 体裁 | 字数/时长 | 刊播  日期 | 备注 |
| 1 | 环境大调查：骆马湖的“忧伤” | | 连续报道 | 7分10秒 | 6月5日 | 代表作 |
| 2 | 追踪骆马湖非法采砂：禁采一个月 成效显著 | | 连续报道 | 7分47秒 | 7月13日 |  |
| 3 | 追踪骆马湖非法采砂：  大量采砂船"溜出"集中停靠点 | | 连续报道 | 4分05秒 | 10月12日 |  |
| 4 | 追踪骆马湖非法采砂：  半年再回访 禁采形势总体可控 | | 连续报道 | 7分34秒 | 11月16日 |  |
| 5 | 骆马湖非法采砂得到有效遏制：  阔别十年 银鱼渔汛再现骆马湖 | | 连续报道 | 3分24秒 | 12月4日 | 代表作 |
| 6 | 追踪骆马湖非法采砂：  禁采不力 新沂市政府领导被约谈 | | 连续报道 | 5分48秒 | 12月12日 |  |
| 7 | 追踪骆马湖非法采砂：  白天禁采效果好 夜间执法有盲区  盲区 | | 连续报道 | 6分44秒 | 12月22日 |  |
| 8 | 骆马湖"禁采"任重道远 | | 连续报道 | 7分51秒 | 12月31日 | 代表作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 14 |  | |  |  |  |  |

**附件三：《骆马湖的“忧伤”》代表作文字稿**

**代表作之一:**

**6月5日 新闻360**

**标题：环境大调查：骆马湖的“忧伤”**

【导语】

骆马湖，横跨我省宿迁、徐州两市，总面积将近400平方公里，是江苏四大淡水湖之一。湖区水生植物众多，渔业资源丰富，被确定为苏北水上湿地保护区，同时也是我国南水北调工程的重要中转站。但近期我们记者在调查中发现，由于湖区长期被数量众多的采砂船占据，非法采砂猖獗，骆马湖正在遭受着水质恶化、生物链断裂的严重威胁。

<<[正文]

【配音】5月18、19日两天，在骆马湖采砂船集中区域，记者首先感受到的就是水质的恶劣，由于采砂船和大量人员长期驻扎在这里，生活垃圾、柴油等废弃物大量漂浮在水面上。

【同期】（骆马湖渔民）042555 柴油很多呢，对你们有影响吗，吃水没法吃了

【配音】不仅水面污染，在原本水深只有几米、十几米的骆马湖，随着采砂深度到达几十甚至一两百米，大量深层矿物质被采砂船吸了上来，溶解到了湖水中。

【同期】（宿迁市环保局副局长 路黄中）045940 应该说氮磷氟这些元素，在采砂量的剧增，会有影响的，会对水体带来恶化的。

【配音】而随着采砂、卖砂行为的疯狂，骆马湖大堤被破坏的现象也非常普遍。在距离皂河船闸十几公里处的这处大堤旁，每隔一段距离就能看到几间临时房屋。记者发现，有人从骆马湖一侧把堤坝打通，将直径十多公分的吸砂管从湖里通到堤坝另一侧的运河内，这样就可以直接把湖内采集到的黄砂传送到运河内的运砂船上，方便销售。而在骆马湖中央，因为采砂，一些天然形成的小岛也渐渐消失。

【同期】（骆马湖渔民）042315 原来这一片小岛，很大的，十几亩地呢，他们一打砂，地都塌下去了。

【同期】（宿迁市环保局副局长 路黄中）050020 比如说对骆马湖湖床的破坏，对水生动植物的影响，对水生生物链系统带来的断裂。

【配音】不仅湖里自然生长的鱼类受到威胁，渔民们围网养殖的鱼苗也受到这些采砂船的侵害。

【同期】（骆马湖渔民）042515 他们小艇在这边乱跑，把我们的网箱都弄坏了，打砂往网箱旁边去，网箱也被挂跑了，网箱被挂跑了，找都找不到。

【配音】采砂船和渔民争地盘吸砂，偷鱼、割网等事件时有发生，有的渔民斗不过人多势众的采砂船船主，最终被迫转让养殖水面，上岸另谋生路。到如今，这个国家农业部规划的骆马湖网箱养殖区，也变成了采砂区域。

【主持人串词】骆马湖的生态遭到严重破坏，那么湖上这些采砂船到底从哪里来的，它们的存在是否合法，对于这种破坏行为，当时的政府和执法部门为什么没有采取有效的管理呢，继续往下看。

【配音】跟随快艇驶向湖中央，一根根形似大树、立在湖面上的钢架映入记者的眼帘，钢铁森林的面纱也逐渐揭开。附近渔民表示，这里仅仅采砂船就有几百艘，运砂船、筛沙船则不计其数。别看这些船现在都静静地呆在这里，没有采砂，可到了夜间他们就全部开工了。

【同期】（骆马湖渔民）042800 白天不打，限制，夜里面给打，为什么要限制，什么意思，夜里打，白天不给打，他自己限制啊，搞不清，就是夜里限制几点开始，一夜打到天亮

【配音】果然，晚间10点左右，当记者再次来到张宅水域时，所有的采砂船全部开动了起来，成千上万台柴油机同时发动的噪音震耳欲聋。从高空俯瞰，此时的骆马湖水域，星光点点的采砂船只一眼望不到边。知情人表示，张宅只是骆马湖上众多采砂船集中区域里的一个，城上、朱圩、戴场等水域同样集中着众多采砂船，而在宿迁和徐州交界水域的二湾航道，采砂船数量更多。据介绍，骆马湖湖砂黏性好，价格高，在市场上非常受欢迎，2010到2013年期间，骆马湖年出砂量为1.5亿吨，2013年采砂局面失控之后，这一数据已经无法统计。

【同期】（宿迁市国土资源局地质矿产处处长 孙雪峰）050700 2012年到期之后，我们就把这个采矿权依法注销了，现在湖区没有任何一家有采矿权的，12年什么时候，12年年底

【配音】孙处长坦言，骆马湖非法采砂是从2014年前后达到疯狂的程度，采砂船从当初的几百艘发展到如今的几千艘。5月26日，徐州市人民政府、宿迁市人民政府、水利部沂沭泗水利管理局联合发布通告：自2015年6月1日起，禁止任何组织或个人在骆马湖水域从事非法采砂活动；所有采砂船只必须于2015年6月1日前自行撤离骆马湖水域，或拆除采砂机具后到指定地点停靠；在皂河船闸、睢宁船闸和二湾水域设置运砂船检查站，禁止骆马湖水域非法开采的砂石资源外运。5月31日晚上六点三十分左右，记者在骆马湖皂河船闸附近隐约看到，远处的多个水域内，仍然停泊着大量的采砂船。

【同期】（记者 周会峰）034130 明天就是禁止采砂的时间，但是现在通过无人机的画面我们可以看到，湖的中间还是有大量的船聚集在那里，现在它们的灯都是亮着的，说明正在采砂。这个位置，这个位置，还有右边，这个位置，三个地方都是成片成片的采砂船。

【配音】粗略判断，这三个亮灯区域中，包含曹甸水域、三湾水域、戴场水域，总数加起来至少有三四百艘采砂船。晚上八点，记者又乘坐快艇前往此前多次采访过的张宅水域，此时，这个水域内采砂船的灯都亮了起来，宛如一座水上不夜城。靠近之后记者发现，跟往常一样，这些采砂船大多数都将大泵探入湖底，正在疯狂采砂。根据禁采公告的内容，6月1日开始，交通部门在骆马湖皂河船闸、睢宁船闸和二湾水域设置运砂船检查站，禁止骆马湖水域非法开采的砂石资源外运。但记者发现，相关单位并没有执行公告要求。进一步观察中记者发现，所有从骆马湖驶出皂河船闸的船舶中，绝大多数都是运砂船，而此时在骆马湖中，各种各样满载黄沙的货船更是不计其数。正在湖区执行禁采工作的宿迁市两湖管理办公室方面表示，骆马湖宿迁水域和徐州水域，各类采砂泵船至少有一千多艘，再加上各类筛沙船、驳载传、运输船，总数在五千艘以上，这些船只并没有根据公告要求进行撤离，因此只能先把采砂船全部驱赶集中到固定的几个区域。

【同期】（宿迁市两湖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郑思广）041330 这里是这次禁采，船舶的集中停靠点，张宅水域，目前这里停了有多少船了，今天看，现在有100多条了。其他的，上午去驱赶了一下，船在陆续往这边停靠。

【配音】与此同时，执法部门还将筛沙船、驳载船和运输船驱赶往其它水域，防止它们跟采砂船凑在一起继续从事非法采砂活动。宿迁市两湖管理办公室负责人表示，接下来他们将会同徐州市和水利部淮委方面进行商讨，如何平稳、有序地处置这些集中起来的采砂船。他们也希望，交通部门能够管理好骆马湖砂石的外运，沿湖的地方政府能管理好湖边的这些砂场，只有多方合作、各个环节设卡管理，才能全面做好骆马湖的禁采工作。

**代表作之二：**

**12月4日 新闻360**

**主标题: 骆马湖非法采砂得到有效遏制**

**分标题: 阔别十年 银鱼渔汛再现骆马湖**

【导语】

在本台记者推动下，骆马湖非法采砂现象得到有效遏制。随着骆马湖整体生态环境的逐渐好转，多年不见的银鱼鱼汛也再现骆马湖，来看记者发自现场的报道。

<<[正文]

【记者】我现在是在骆马湖宿迁段，今天上午八点钟，由骆马湖鱼政支队组织的银鱼捕捞活动今天正式开网，这也是自骆马湖集中整治和打击非法采砂行动开始以来，十年来骆马湖第一次大规模的银鱼捕捞活动，从现场我们可以看到，大量的银鱼正源源不断地被渔民捕捞上来。

【同期】（渔民 杨传安）212646：七八年里以来，这一年是最好的，记者：今天上午估计我们这一天下来能打多少呢？要是产量好的话，一天能打二百斤左右。

【同期】（渔民 杨贵质）213230：绝对开心，今年的水质好，鱼长得质量也好，价钱也好。

【配音】渔民老杨告诉记者，自己在骆马湖打鱼四十多年，由于前些年当地非法采砂异常猖獗，原本优质的骆马湖水质生态也遭受了严重破坏，不仅湖内的白鱼、白虾越来越少，想捕到好的银鱼更是难上加难。

【同期】（渔民杨贵质）213055：因为什么呢，就是湖区啊在近十年左右，因为骆马湖的（非法）采砂太多，采砂对骆马湖的水质污染，对银鱼来说是基本上没有。

【配音】严重的非法采砂，不仅导致骆马湖湖底荒漠化、湖水富营养化，也加剧了湖区水质的逐年恶化，为彻底取缔非法采砂，恢复骆马湖及周边良好的生态环境，今年6月1号，徐州、宿迁两地专门开展了集中整治和打击骆马湖非法采砂行动，禁采仅仅五个多月，骆马湖的整体生态环境也随即出现好转。

【同期】（骆马湖渔政支队副支队长 丁汉明）213845：今年呢通过黄沙的禁采，水质明显变好，再加上我们这几年的保护措施，和措施的投入，今年第一次形成渔汛。214133：银鱼资源最体现的就是形成渔汛，因为银鱼的资源它比较分散，它只有形成了渔汛过后，才能有开捕的基础和条件。

【配音】从打击非法采砂到全面禁采，从渔民关注到媒体聚焦，通过各方不懈努力，今天的骆马湖也逐渐重现了往日碧波荡漾、水清鱼肥的喜人景象。

【同期】（骆马湖渔政支队副支队长 丁汉明）213928：应该说呢，骆马湖的全面禁采，直接的推动是我们媒体朋友的关心，尤其是江苏电视台，对骆马湖禁采一直比较关注，在这一块工作上面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4001：在这一块，我代表渔民朋友，由衷的感谢我们江苏电视台，对骆马湖的关心，对骆马湖专业渔民的关心。

【配音】为防止过度捕捞，充分保护有限的银鱼资源，骆马湖渔政支队对今年的银鱼捕捞，也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和限制，四天捕捞期内，每天进湖捕捞的渔船限制在120条。

【同期】（骆马湖渔政支队副支队长 丁汉明）214046：骆马湖禁采的成果体现出来了，我们作为这个综合管理的组成部门，应该一如既往的加大湖区的综合治理，让湖区的水质能更好起来，让渔民的收入能够更好起来。

**代表作之三：**

**12月31日 新闻360**

**主标题：骆马湖"禁采"任重道远**

**分标题1：集中停靠不彻底 禁运措施未到位**

**分标题2：执法主体"未明确" 禁采部门陷尴尬**

**分标题3：疏堵结合 妥善处置采砂船只是根本**

【导语】

从本月初开始，记者在骆马湖地区又进行了持续跟踪调查，发现由于一些关键问题没有彻底解决好，禁采工作仍然存在死灰复燃的隐患。

<<[正文]

分标题1：集中停靠不彻底 禁运措施未到位

【配音】根据骆马湖的禁采公告，所有采砂船早在2015年6月1日前就应自行撤离骆马湖水域，或拆除采砂机具到指定地点停靠。但记者近期在湖区采访发现，在宿迁三湾水域，徐州中运河水域、大围田水域，仍然有三三两两的采砂泵船没有停靠到指定水域，这些船只的砂泵上，往往都是刚刚采完砂留下的印迹。而即便是在集中停靠区，徐州新沂的大围田内，近期也发生过泵船就地采砂现象；徐州邳州中运河内，停靠船只会常常溜出去盗采。

【同期】（内部消息人士）1230 昨天（12月28日）邳州的停靠区，从下午三点钟开始出来船，然后夜里盗采，从早晨六点多开始往停靠区去，21条船。

【配音】盗采出来的黄砂必然涉及到运输。禁采公告要求，在皂河船闸、睢宁船闸和二湾水域设置运砂检查站，禁止骆马湖水域非法开采的砂石资源外运。在宿迁市相关路口和海事登记点，记者确实见到了检查措施，骆马湖非法开采的砂石资源无法从这里公开对外运输。但在骆马湖徐州水域的岸边，却没有运政执法人员查处砂石资源外运，水路运检也同样缺失，直接导致每天有大量盗采黄砂从这里流出。省交通厅地方海事局表示，这都是因为当地联合执法不到位。

【同期】（江苏省交通厅地方海事局副调研员 候干龙）164220 如果没有其他部门在场的情况下，就不能认定盗采吗，对，这个不是我们海事部门的职责，那就是要给他签证，对，还是要让他从湖里面出去，是的。

【配音】近半年来,记者十进十出骆马湖, 发现采砂船集中停靠、盗采黄砂禁止对外运输，可以说是骆马湖禁采最直接的手段，但从骆马湖非法采砂至今仍屡禁不绝的情况看, 这两个看起来比较有效的手段显然还没有得到宿迁、徐州两地禁采执法部门的足够重视和落实。接到记者反映后，宿迁市两湖管理办公室负责人再次表示立即清理未集中停靠的船只，徐州市禁采部门也承诺立即进行整改。

【同期】（徐州市水利局水政监察支队副支队长 程远彬）034130 下一步我们是把集中停靠的船只，进行严格的看管，管住管死，不允许流动，第二步，是在流通的领域，凡是在骆马湖盗采的黄砂，不准往外运，不准通过上下游的船闸。

分标题2：执法主体"未明确" 禁采部门陷尴尬

【配音】做好非法采砂查处工作，明确的执法主体是关键。记者从水利部、国土资源部、交通运输部和江苏省人民政府、山东省人民政府联合印发的禁采通知，以及徐州市人民政府、宿迁市人民政府发布的禁采公告上看到：查处非法采砂行为，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矿产资源法》等法律法规支持，由沿岸地方人民政府负总责。而骆马湖禁采执法权从水利部划归江苏省水利厅之后，相关措施则更为严格：对于经营性非法采砂船只，<江苏省湖泊保护条例>规定，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可以没收其违法所得，罚款从5万到20万元不等。

【同期】（江苏省水利厅水政监察总队副总队长 葛书龙）043100 从省级层面，我们水利部门主动牵头，交通、海事、海洋渔业、公安、财政、国土等部门，密切配合，大家形成合力，从市县层面，我们主要是落实骆马湖禁采，市县政府主体责任，禁采责任是谁，禁采责任履行的如何，来接受社会的监督。

【配音】然而,无论是宿迁市两湖管理办公室，还是徐州邳州、新沂的河道采砂管理办公室，每次遇到非法盗采船只，都只是简单地砸毁采砂机具，并没有使用过法律手段对非法采砂当事人进行惩戒，而被砸毁船只只要稍加修理，又可以继续进行盗采。对此，宿迁市两湖管理办公室方面表示，他们这个集合了水利、国土、交通等多部门的市政府下属联合执法机构，实际上根本不具备执行能力。

【同期】（电话采访：宿迁市两湖管理办公室执法处处长 贾锋）0416 目前市水利局，迟迟不出面，也不委托，他有权力，权力在他们手里，包括市国土局，还有其他的相关部门，导致我们不是执法主体，还要承担主体责任，实际上我们没有权限。

【配音】徐州新沂市河道采砂管理办公室方面也表示，河道采砂管理办公室作为一个政府临时机构，虽然担负了禁止采砂的行政职责，集合了多个执法部门的人员，但真正到了需要做出罚款之类的行政执法时，河沙办也没有权力。

【同期】（电话采访：徐州新沂河道采砂管理办公室 杨志）0220河砂办是临时机构，有什么用，法律上没有效力，所以河砂办遇到的瓶颈，就是只能去砸船，去打击，真正行政处罚上我们没有办法，就是砸船，我们也只能以政府名义去砸，从法律角度来讲，也是不允许的。

【配音】对于这种多部门联合执法，执法主体却不明确的"九龙治水"模式，记者尝试采访宿迁、徐州两市对此负责的两位副市长，均未能成功。而法律专家分析，依据2005年正式施行的《江苏省湖泊保护条例》，湖泊采砂的执法主体是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但目前这两市的水利部门却游离于禁采执法之外.宿迁市湖管办和徐州市下辖的两个河道采砂管理办公室是禁采的临时管理机构,但在组建之初却没有被当地政府赋予明确的执法权限，在后续工作中也没有及时作出调整。这直接导致骆马湖禁采陷入尴尬。

【同期】（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肖泽晟）031910 这样结果的出现，实际上是市政府没有高度重视，如果市政府要下决心治理非法采砂活动，水务局敢不听政府的话吗，不去依法行使职权职责吗，否则就构成渎职了。

分标题3：疏堵结合 妥善处置采砂船是根本

【配音】 而骆马湖非法盗采的屡禁不止，归根到底还在于湖面上的上千艘采砂泵船和至少五六千艘货船、筛沙船。一些船主坦言，这些船只得一天得不到妥善安置，盗采问题就一天得不到彻底解决，而且一有机会就会卷土重来。

【同期】（骆马湖运砂船 船主）040620 从禁采以后，就一直停在这里吗，一直都靠在这里，7个月了，你们都只运黄沙吗，靠山吃山，靠水吃水。

【配音】船主们表示，这些船当初购买时，每条少则七八十万元，多则三四百万元，花费巨大，如果不用来采砂，只能当废铁卖掉，损失惨重,而且拆解船只也是一笔不小的费用。彻底禁采后，他们的生计成了问题，而面对日益上涨的黄沙价格，以及小部分船只铤而走险、零星盗采的现象，他们的内心更加矛盾。

【同期】（骆马湖采砂泵船 船主）042350 现在政府一声令下，骆马湖禁采，禁采了，大家要做到公平，不干可以，要给泵船一个说法，是赔一点钱，还是把船变卖掉，现在船靠在这里，干也不是，不干也不是，卖也不是，不卖也不是。

【配音】对于这一情况，徐州、宿迁两地政府均表示，不会收购或者补偿相关采砂船只，但具体如何处置这些船只，他们也没有明确的计划。而法律专家认为，由于此前的监管不力，骆马湖采砂规模和采砂方式失控已经是既成事实，目前，两地政府应该主动采取措施，妥善处置这些采砂从业人员和采砂船只，消除骆马湖非法采砂死灰复燃的根本隐患。

【同期】（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肖泽晟）032455 如果我们的水利部门，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能够有序的，小范围的，边开采边治理的方式，坚持可持续开采，颁发采矿许可证，并且严格加强对采矿者的监管，显然不会出现今天的局面。032640 如果放任违法行为，导致破窗效应时，我们发现再去治理就非常困难了.

【配音】新闻360记者，南京报道。